

# 广西2017年成人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



## 准考证（高中起点升专科）

姓名： 韦庆益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准考证号： 128115106813

报考科类： 51、高起专文史类

身份证号码： 452702198410011478

考区： 宜州市

考点名称及详细地址： 宜州区高级中学

(河池市宜州区龙江路169号)



(考生应提前了解考点、考场的位置并做好时间安排，避免因迟到而不能参加考试)

考场： 068      座位号： 13      性别： 男      民族： 壮族

### 高中起点升专科考试时间安排表

时间/日期	2017年10月28日	2017年10月29日
09:00--11:00	语文	英语(高)
14:30--16:30	数学(文)	

### 考生须知：

一、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，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考试的试题、答案的，组织作弊的，为他人提供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帮助的，由执法机关依照《刑法》追究法律责任。有其他违纪、作弊等行为的，按照《教育法》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进行处理。违规事实将记入考生诚信考试电子档案。

二、考场实行视频监控录像，考生应诚信考试并自觉服从监考员等考试工作人员管理，不得妨碍考试工作人员履行职责，不得扰乱考场及其他考试工作地点的秩序。身份验证和随身物品检查目的是为了再次提醒考生诚信应考，对于侥幸逃过监考员验证或检查的违规考生，不得以监考员没有查出为由要求取消或减轻处罚。

三、考生凭准考证和有效身份证参加考试，两证缺一不可。准考证中的个人信息与本人身份证不符的，一律不得入场参加考试，否则按作弊处理。

四、考生除2B铅笔、黑色字迹的钢笔或签字笔、直尺、圆规、三角板、无封套橡皮等必需的考试用品外，不得将非考试物品带入座位，否则以违规论处。非考试物品暂放处只供考生临时放置非考试物品、不负责保管。

五、考生入场后，对号入座，将准考证和身份证放在桌子上以便核验。开考后发现考生坐错座位并已在他人的答题卡作答的，按违纪予以处理。遇试卷分发错误及试题字迹不清等问题，可举手询问，在开考前报告监考员；开考后，再行报告、更换的，延误的考试时间不予延长。考生原则上不得以因本人原因造成答题卡损坏、污染、填写错误等提出更换答题卡。涉及试题内容的疑问，不得向监考员询问。

六、开考信号发出后方可开始答题。

七、各科目开考15分钟后（即9:15和14:45后）不准迟到考生进入考场参加当科目考试；交卷出场时间不得早于每科目考试结束前30分钟，否则作违规处理、取消该科目成绩。

八、在答题卡与题号相对应的答题区域内答题，写在试卷上、草稿纸上或非题号对应的答题区域的答案一律无效。凡答题卡漏填、错填、填涂不规范或字迹不清影响评卷结果的，责任由考生自负。不准用规定以外的笔和纸答题，不准在答题卡上做任何标记。

九、在考场内须保持安静，严格遵守考场纪律，不准夹带、旁窥、抄袭或有意让他人抄袭，不准传抄答案或交换答题卡，不准将试卷、答题卡或草稿纸带出考场。

十、考试结束信号发出后，立即停笔，根据监考员指令依次退出考场。